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2]200Z0205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容诚会
骑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0322022145003552
报告名称：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报告文号：	容诚专字[2022]200Z0205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专项审计
报告日期：	2022年04月15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4月18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	何双(110002414087)， 沈重(110002411240)， 杨颖(110101560684)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3
2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4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2]200Z0205 号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泰集团”）
董事会编制的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盛泰集团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盛泰集团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
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
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
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
——公告格式》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盛泰集团董事
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盛泰集团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
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
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
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
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容诚专字[2022]200Z0205 号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盛泰集团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盛泰集团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以下无正文）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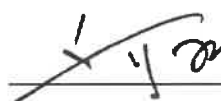

容诚专字[2022]200Z0205 号

（此页无正文，系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2]200Z0205 号）的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何双（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沈重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颖


2022 年 4 月 15 日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将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2978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556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9.9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55,393.32 万元，扣除各类发行费用之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6,271.5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对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1]201Z0046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1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5,499.01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620.75 万元，共计人民币 27,119.76 万元；（2）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5,683.92 万元。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2,803.68 万元，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40.55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3,508.47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

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根据《管理办法》的规定，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设立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并严格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依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办法，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募集资金开户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其项目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募集资金开户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单位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期末余额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	33150199503600002962	923.46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石碇支行	39416001040016954	0.00
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393580149280	843.62
安徽盛泰服饰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	385010100100179895	15.32
河南盛泰服饰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	385010100100180059	701.04
河南盛泰服饰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403980167921	836.94
河南盛泰针织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354580155454	5.23
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	385010100100179921	77.47

开户单位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期末余额
	波镇海支行		
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377980165059	105.39
盛泰纺织(越南)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香港)胡志明市分行	100000600413470	0.00
合 计			3,508.47

三、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42,803.68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11 月 1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25,499.01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620.75 万元，共计人民币 27,119.76 万元，以上方案已实施完毕。上述事项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鉴证并出具“容诚专字[2021]201Z0223 号”专项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三)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

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1年11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子公司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盛泰纺织（越南）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向子公司安徽盛泰服饰有限公司、河南盛泰服饰有限公司、河南盛泰针织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专项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具体详见2021年11月17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5日

附表 1:

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6,271.5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803.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803.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面料技术改造建设(惠州)	不适用	6,000.00	6,000.00	6,000.00	5,084.46	5,084.46	-915.54	85%	2022 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面料技术改造及扩能建设项目(越南)	不适用	9,800.00	9,800.00	9,800.00	8,965.37	8,965.37	-834.63	91%	2022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生产流水线技术改造升级建设项目	不适用	3,000.00	3,000.00	3,000.00	2,898.02	2,898.02	-101.98	97%	2022 年 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盛泰集团智能制造系统建设项目	不适用	3,400.00	3,400.00	3,400.00	2,609.07	2,609.07	-790.93	77%	2022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河南织造及成衣生产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8,000.00	8,000.00	8,000.00	7,169.69	7,169.69	-830.31	90%	2022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 资金(注1)	不适用	16,071.59	16,071.59	16,071.59	16,077.07	16,077.07	5.48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6,271.59	46,271.59	46,271.59	42,803.68	42,803.68	-3,467.9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25,499.01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620.75 万元, 共计人民币 27,119.76 万元, 以上方案已实施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不存在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作为募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子公司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盛泰纺织(越南)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向子公司安徽盛泰服饰有限公司、河南盛泰服饰有限公司、河南盛泰针织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专项用于实施募投资项目。											

注 1: 超出部分的金额为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5-1)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负责人 肖厚发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0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
901-22至901-26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清算报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基本建设财务决算报告、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法律及辅助投资、出具咨询、其他市场主体依法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年08月27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18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九年六月廿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姓名: 李朝斌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85-01-09
 Working unit: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License No.: 5134011985010904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按照公告办法，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按照公告办法，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 11月 3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按照公告办法，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按照公告办法，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毕马威上海分所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致同南京分所
 CP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毕马威上海分所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致同南京分所
 CPA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此证书在有效期内有效，请妥善保管。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沈晨
Full name: Chen Shen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86-09-06
Date of Birth: 1986-09-06
工作单位: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BDO Audit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Shanghai Branch
身份证号: 330501198609060012
ID Number: 330501198609060012

11002411240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Shanghai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年03月28日
Date of Issue: 2021-03-2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此证书在有效期内有效，请妥善保管。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01020362092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Shanghai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年08月11日
Date of Issue: 2021-08-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此证书在有效期内有效，请妥善保管。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002411240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Shanghai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年10月30日
Date of Issue: 2021-10-3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毕马威上海分所
BDO Audit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Shanghai Branch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毕马威上海分所
BDO Audit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Shanghai Branch

12





姓名: 文星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1498-04-00-110101540494
 工作单位: 上海前注册会计协会
 注册日期: 2018年11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为一年，期满前须续登。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40494
No. of Certificate

工作单位: 上海前注册会计协会
Employer/Institution

注册日期: 2018年11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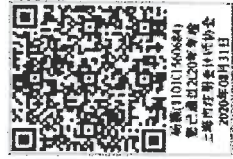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为一年，期满前须续登。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为一年，期满前须续登。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普通合伙)
(2)